证券代码：000813　　证券简称：德展健康　　公告编号：2021-018

德展大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239,481,80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1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德展健康	股票代码	00081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杜业松	蒋欣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工体东路乙 2 号美林大厦 10 层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中山路 339 号	
传真	010-65850951	0991-4310456	
电话	010-65852237	0991-4336069	
电子信箱	dysong@163.com	xs818@163.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主营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为药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嘉林药业主要从事心脑血管药物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正在生产和销售的药品包括阿乐(10mg)、阿乐(20mg)、盐酸曲美他嗪胶囊、凡乐片一型、凡乐片二型、硫唑嘌呤片、盐酸胺碘酮片、羟基脲片和秋水仙碱片等，其中“阿乐”(通用名：阿托伐他汀钙片)为核心的药物品种，“阿乐”的产品质量、品牌号召力、技术水平及生产工艺均处于市场先进水平，是国内第一个通过阿托伐他汀钙一致性评价产品。

此外，近年公司积极推进多元化发展模式，大力推进新业务布局，布局了生物多肽产品、工业大麻食品饮料、工业大麻化妆品等领域。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经营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药品业务仍实行以经销商推广制度的营销模式，实行“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各生产部(下属公司)按照经批准的销售计划编制生产计划，生产车间按照生产计划进行生产。

药品业务采购模式，公司根据 GMP 认证相关要求，严格制定《采购管理规程》、《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物料供应商管理规程》等一系列相关管理制度，严格把控采购、生产及销售等各个环节。建立健全合格供应商名录，全面实施质量风险管理制度，确保药品质量安全。

药品业务研发模式，公司药研所、红惠新议及汉肽生物研究院负责公司药品研发工作，按照“对内支持为主、对外转让为辅”的定位和“仿中有创，仿创结合”的研发策略开展工作。以心脑血管、肿瘤及其他代谢性疾病作为品种开发的主要领域，仿制药以自主开发为主，创新药以外部引进合作为主。

公司新布局的生物多肽业务采用经销商代理和自营相结合的营销模式，以自主生产和委托生产相结合的生产模式。工业大麻食品饮料及化妆品业务实行经销商代理和自营相结合的营销模式及委托生产的生产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为积极应对医药行业新市场形势，2020 年公司着力推进 OTC 市场推广工作，加强与连锁客户沟通合作，大力开发 OTC 市场寻求利润拉回。同时，为积极争取公立医疗市场非带量采购市场，公司亦积极推进医院端市场推广，最大程度保留医院端销售。

为配合公司销售市场的转变，市场推广工作做相应的调整。参加第 83 届全国药品交易会及第五届北京国际医药健康创新展览会，线上线下相结合展示公司现有产品，促进公司及品牌影响力，提高知名度。总冠名赞助第五届全国药品流通行业岗位技能竞赛活动，加强品牌露出，提升公司在流通渠道的企业认可度与影响力。在云南、贵州各大连锁药店进行血脂相关的培训和阿乐的产品介绍。开展现场培训会议 33 场，线上培训会议 2 场，覆盖 3000 余人。

公司主打产品“阿乐”根植于降血脂市场 20 多年，拥有相对稳定的用药人群，产品质量稳定，深受医患信赖及认可，对于品牌依从性较高，拥有良好的品牌优势。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20 年	201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 年
营业收入	962,867,939.86	1,774,968,109.63	−45.75%	3,290,827,592.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4,544,408.49	336,921,030.17	−15.55%	930,525,670.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6,916,461.04	255,176,480.19	−22.83%	924,031,064.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7,536,288.77	1,558,808,735.93	−46.91%	379,780,870.1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82	0.1519	−15.60%	0.416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82	0.1519	−15.60%	0.416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94%	6.19%	−1.25%	18.74%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 年末
总资产	6,399,443,473.17	5,927,795,521.33	7.96%	5,921,638,285.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897,405,033.41	5,612,860,624.92	5.07%	5,281,485,855.33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70,318,621.70	244,282,658.17	124,158,089.97	124,108,570.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1,561,632.00	90,875,472.68	56,962,505.69	45,144,798.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3,029,190.26	89,132,746.62	29,383,566.64	5,370,957.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5,715,435.22	297,967,145.90	43,537,008.95	30,316,698.7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1,17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9,90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美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44%	547,744,307		质押	533,062,071	
上海岳野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48%	414,138,066				
新疆凯迅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9.58%	214,817,253		质押	60,000,000	
新疆凯迪矿业投资股份有	国有法人	4.64%	104,039,367		质押	50,000,000	
北京凯世富乐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凯世富乐稳健9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05%	68,405,836				
曹乐生	境内自然人	1.04%	23,364,658				
北京凯世富乐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凯世富乐稳健1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2%	22,873,700				
新疆金融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02%	22,801,946				
新疆华泰天源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2%	20,607,800				
北京凯世富乐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凯世富乐稳健10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4%	16,5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美林控股为凯世富乐9号基金实际出资人，因此凯世富乐9号基金为美林控股的一致行动人；凯迪矿业、凯迪投资均为新疆金投控股子公司，新疆金投、凯迪投资、凯迪矿业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前述股东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美林控股通过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14,682,232 股股份；曹乐生通过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2,961,858 股股份。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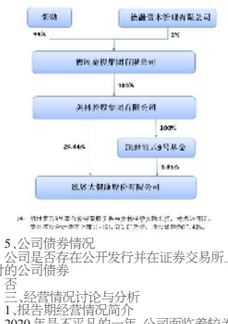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在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20 年是不平凡的一年，公司面临着较为复杂的经营环境。新冠的疫情肆虐，影响了公司各业务模块开展。主打产品一定时期内基本退出带量采购市场，对公司主营业务形成了影响。医疗改革的不断深化，带量采购的不断扩围，对公司经营形成了挑战。为积极应对上述新的社会、市场和行业环境，2020 年公司管理层大力推进战略转型升级之路。一方面大力营销重心转移，推进 OTC 市场推广工作，通过加强与连锁客户沟通合作，大力开发 OTC 市场寻求利润拉回。另一方面，大力推进“复方阿乐”上市进度，并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加强研发能力建设，加快创新药研发进度，着力推进公司向以创新药为主的企业转型。

此外，公司管理层积极践行多元化经营之路，不断寻找与公司具有协同效益的标的和产品，通过资本运作布局新业务，拓展公司业务领域，寻求新的利润增点，希望通过多业并举推进公司长远健康发展。

2020 年公司收购汉肽生物 65%股权及汉萃生物 67%股权，进入了生物多肽领域；收购了首惠医药 51%股权，成为国内拥有疫苗进口经营资质的三家企业之一；2019 年开始培育的工业大麻领域部分产品也正式上市销售。经过上述一系列布局与运作，截至 2020 年末，公司形成了以医药产业为核心，同时延伸覆盖现代工业大麻及生物多肽等产业，产品覆盖药品、流感疫苗、功能性饮料、化妆品等大健康领域。

(一)总体情况

2020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96,286.79 万元，较去年同期下滑 45.75%；公司实现利润总额 34,925.77 万元，较去年同期下滑 9.9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454.44 万元，较去年同期下滑 15.55%。公司总资产 639,944.35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7.9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589,740.50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5.07%；资产负债率为 6.98%。

(二)调整销售目标，开拓销售新局势

随着阿乐带量采购扩围掉标，公司销售目标转向 OTC 市场。凭借多年市场推广的积累和阿乐品牌效应影响，加之公司多年建立的完善销售网络，迅速在全国 OTC 市场铺开销售。

2020 年继续全面推行代理商模式，配合代理商完成对终端业务的转型，整体转向 OTC 市场。全年销售阿乐 1.71 亿盒(按 10mg 计算)。

2020 年 OTC 市场销售采购赊销方式结算，带量采购仍保持现款方式结算。由于代理商新政策的推广，终端客户数量大幅增加，各地价格参差不齐，市场控价难度加大。公司继续严格执行统一开票价及销售限价的政策，配合代理商时刻关注市场价格动向，出现低价行为的客户予以警告。虽存在带量与非带量的较大差价，但并未因此造成市场混乱。

(三)结合经营目标，开展生产活动

报告期内，疫情防控形势严峻，公司各生产单位时刻保持对疫情反复的防控和警惕中，顺利复工复产，通过全部门的相互支持配合，克服各种困难，顺利完成既定的生产目标。

在疫情防控形势严峻的前提下，车间本着以“预防为主，安全第一”的原则组织生产，生产工作平稳有序进行，实现全年安全生产零事故，产品质量零事故，出厂产品 100%合格。全年三个药品基地共投产制剂产品约 1.27 亿盒；原料药约 0.8 吨，口罩项目投产约 64.8 万个。

(四)质量管理工作为产品安全保驾护航

为保证产品质量，对进场物料放行、产品质量控制、生产指令下达、偏差管理等方面严格把控，安排专人全程随同，负责生产车间、仓库过程监控、检查、取样、放行、批记录审核等工作。

2020 全年各品种产品质量稳定，无违法生产，无质量事故发生，出厂合格率和市场抽检合格率 100%。

(五)加强研发创新，提升核心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大力推进研发能力构建，加强研发硬件投入，研发人员数量大幅增加，通过完善新药研发从化学实验到生物实验的整个开发链条，提高研发效率，加强创新药研发进度，通过全面的质量体系构建，加强药品研发质量体系保证，在红惠新新建了 800m²药物研发实验室，以满足实验室阶段新药 API 开发要求，同时新的药理实验室的建设也正在计划中。经过多年的研究与努力，2020 版中国药典将正式收录公司主打品种阿托伐他汀钙原料药。氨氯地平阿托伐他汀钙片 10/10mg 注册分类为新 3 类，5/10 和 5/20mg 规格为新 4 类，目前 4 类已通过专业审评，3 类正在后续复核阶段。

报告期内，药研所 2020 年继续开展已上市品种的技术支持及一致性评价工作，同时适度开展新药创制，推进与清华大学合作的 BRM 靶向药物研发工作。红惠新大力继续深耕心脑血管创新药领域，大力推进国家Ⅰ类化学创新药——神经保护剂 WYY 项目和抗血栓 ZT 项目等的研发工作。汉肽生物研究院也在积极推进生物药等研发工作。

(六)积极推进新业务发展，着眼长远健康发展

2020 年公司积极推进新业务发展，生物多肽业务板块解酒肽、原料以及医美等产品均实现了上市销售，胶原蛋白研发项目、生物制药项目、解酒和抗衰项目以及化学合成药项目正在积极推进中。同时山东桓台和江苏东海生产基地均已完成试生产，山东高青生产基地正在积极建设当中。工业大麻饮料和化妆品板块的首批产品均已在 2020 年 10 月开始上市销售，已完成部分线上线下营销渠道铺设工作，更多渠道正在积极的铺设当中。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药品	950,351,434.93	429,089,529.16	70.38%	−46.23%	9.48%	−11.26%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退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及依据

财政部于 2017 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本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以及通知，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调整。

新收入准则取代了财政部于 2006 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15 号—建造合同》统称原收入准则。在原收入准则下，本公司以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新收入准则引入了收入确认计量的“五步法”，并针对特定交易或事项提供了更多的指引，在新收入准则下，本公司以控制权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具体收入确认和计量的会计政策参见年度报告附注五、(二十六)。

本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的累计影响数，调整 2020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本公司仅对在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计影响数进行调整。

2、会计政策变更的影响

本公司执行新收入准则对 2020 年 1 月 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各项目的影响汇总如下：

单位：元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会计政策变更前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新收入准则影响	会计政策变更后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负债：			
预收款项	24,747,498.39	−24,747,498.39	
合同负债		22,624,069.37	22,624,069.37
其他流动负债		2,123,429.02	2,123,429.02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母公司资产负债表无影响。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一)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情况

1、合并交易基本情况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汉肽生物	2020.4.30	266,500,000.00	65.00	购买	2020.4.30	取得实际控制权	3,967,883.60	−18,360,387.14
汉萃天津	2020.4.30	19,500,000.00	67.01	增资	2020.4.30	取得实际控制权	1,342,983.63	−3,800,828.80
首惠医药	2020.1.31	33,000,000.00	51.00	购买	2020.1.31	取得实际控制权	37,315,145.11	−364,015.81

注 1：2020 年 3 月 11 日，经本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签署《德展大健康股份有限公司、安吉睿康华肽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赣州经世恒华咨询服务中心(有限合伙)、山东汉肽生物医药有限公司、股世清共同签署的投资协议》，合同约定德展健康拟购买赣州经世恒华的汉肽生物 65.00%股权，本公司于 2020 年度支付 26,650.00 万元后，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取得汉肽生物控制权。

注 2：2020 年 3 月 11 日，经本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签署《汉萃(天津)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增资协议》的议案，本公司出资 1,950.00 万元，全部认购标的公司汉萃天津发行的股份 1,195 万股，每股价格 1.6318 元，本次发行股份后注册资本增加 1,195.00 万元，注册资本由 588.25 万变更为 1,783.25 万元；本公司持有汉萃天津 1,195.00 万股，占标的公司股份总额的 67.01%；本公司 2020 年度支付认购款 1,950.00 万元，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取得了汉萃天津的控制权。

注 3：2020 年 1 月 22 日，经子公司嘉林药业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关于首惠医药之股权转让协议》，由嘉林惠康以货币资金 3,300.00 万元受让北京三和通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持有的首惠医药 51.00%股权，嘉林惠康 2020 年度支付 3,300.00 万元股权款后，于 2020 年 1 月 31 日取得首惠医药的控制权。

(二)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其他原因

1、北京美瑞侃那化妆品有限公司

2020 年 1 月 11 日，本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在北京市密云区与汉义生物科技(北京)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美瑞侃那化妆品，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公司以货币出资，占注册资本 70%。2020 年 2 月 20 日，美瑞侃那化妆品已取得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密云分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10228MA01Q50H2N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张婧红；经营范围：销售化妆品、文化用品、日用杂货、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品)；健康管理、健康咨询(须经审批的诊疗活动除外)；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企业策划；企业形象策划；市场调查；企业管理；经济贸易咨询。(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报告期末，上述认缴出资并未实际出资。

董事长：张涛

德展大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7 日

证券代码：000813　　证券简称：德展健康　　公告编号：2021-015

德展大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德展大健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的通知已于 2021 年 4 月 17 日发送至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 9:30 在美林大厦 10 层会议室以现场书面表决方式召开。应参加会议董事 9 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 8 人，董事长张涛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参会，委托董事刘伟先生代为表决。会议由 1/2 以上董事推举董事、总经理刘伟先生代为主持；公司部分监事及部分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董事会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一、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审议获得通过。

二、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审议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董事会工作报告》。

三、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审议获得通过。

四、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报告，2020 年度公司合并口径期初未分配利润 4,136,394,026.82 元，母公司期初未分配利润-741,955,606.09 元。2020 年合并口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4,544,408.49 元，母公司本期实现净利润 1,283,791,531.79 元，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可供分配利润 541,835,925.70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4,183,592.57 元后，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为 487,652,333.13 元。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未来三年(2020 年-2022 年)股东回报规划》，为了保障股东合理的投资回报，同时考虑公司未来发展资金需求，公司拟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2,241,481,800 股，扣除已回购库存股份 2,000,000 股后，以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份 2,239,481,8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1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 470,291,178.00 元(含税)，不送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独立董事意见：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将给予股东合理现金分红回报与维持公司生产经营相结合，综合考虑了公司的长远发展和投资者利益。该方案有利于投资者分享公司成长和发展成果、取得合理投资回报，有利于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我们对利润分配预案无异议，同意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审议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五、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公司 2021 年度经营目标：预计实现营业收入 170,934 万元，预计实现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为 56,894 万元。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审议获得通过。

本公司 2021 年度经营目标是在相关基本假设条件下制定的，是内部经营管理和业绩考核的参考指标，不代表本公司 2021 年盈利承诺。由于影响公司经营效益的各种因素在不断变化，年终决算结果可能与本预算指标存在差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2020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一)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审核意见：

董事会认为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充分揭示了公司面临的风险。审计报告保留意见涉及事项的说明客观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尊重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意见。董事会将督促管理层积极采取措施，尽快消除保留意见中涉及的事项，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独立董事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独立意见：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4 号——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2020 年修订)》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我们对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 2020 年度审计报告无异议；我们同意《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并将持续关注并监督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相关工作的开展，尽快消除保留意见中涉及的事项，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我们提醒广大投资者理性、正确评估该保留意见涉及的事项的后续进展对公司的影响，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审议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0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七、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对公司 2020 年度审计工作中，表现出了较强的执业能力及勤勉、尽责的工作精神，顺利完成了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拟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 1 年，审计费用拟为 151 万元人民币，内控审计费用拟为 83 万元，最终审计服务的收费根据审计服务的范围、工作量与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通过审核公司提交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我们认为，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要求，不会损害全体股东和公司的利益。我们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

独立董事独立意见：经核查，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业从业资格，在担任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期间，谨慎客观、勤勉尽责，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有效性，促使公司及时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会计信息，保证所有股东都能得到相同的真实的会计信息，提高公司治理效率，同意公司继续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聘期 1 年。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审议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八、2020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董事会制定了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独立董事意见：公司《2020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编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 2020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2020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审议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董事会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九、独立董事 2020 年度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审议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 2020 年度述职报告》。

十、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经认真审阅《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我们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公司能够根据中国证监会、财政部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对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与事项均已建立了内部控制机制，并得以有效执行，达到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不存在重大缺陷。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机构设置完整、科学，内控体系完备有效，保证了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的执行及监督充分有效。

报告期，公司未发生违反法律、法规以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情形。

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我们同意《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审议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十一、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审议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十二、关于拟终止个别募投项目及调整个别募投项目规模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独立董事意见：本次公司拟终止个别募投项目及调整个别募投项目规模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经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的认真审议，综合考虑募投项目实际情况、盈利能力和募集资金使用效益的基础上提出，着眼于公司整体发展布局而做出的谨慎决定，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减少投资风险，对提高公司整体效益有积极的促进作用。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其选聘和提名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情况，其任职资格合法；我们同意上述人员的聘任。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审议获得通过。

十三、关于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审查，公司监事会认为：在保证公司日常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较高、流动性较好的低风险投资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不存在损害公司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含 10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审议获得通过。

议案一、二、三、四、五、七、八、九项须经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德展大健康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813　　证券简称：德展健康　　公告编号：2021-020

德展大健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监会印发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2016 年 7 月 29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关于核准新疆天山毛纺织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美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配套募集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718 号)。根据该批复，德展大健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展健康、本公司)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人民币普通股 151,656,935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9.93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505,953,364.55 元，其中：划入本公司锦州银行北京华威桥支行四个账号中，账号 410100203352501 金额为 1,045,438,500.00 元、账号 410100203352231 金额为 331,522,100.00 元、账号 410100203352332 金额为 61,000,000.00 元、账号 410100203346357 金额为 37,992,764.55 元，前期已支付的中介费用直接划入本公司一般账户工商银行北京甜水园支行账号 0200021619000068765 金额为 30,000,000.00 元。上述募集资金于 2016 年 12 月 7 日全部到账，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6 年 12 月 8 日出具了 XYZH/2016BJA10723 号《验资报告》。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投项目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40,834.93 万元，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理财使用 46,000.00 万元，募集资金累计存款利息收入、理财产品收益及手续费净额 872.18 万元。募集资金余额为 110,632.59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为 64,632.59 万元、理财产品账户余额为 46,000.00 万元。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投项目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51,570.80 万元，募集资金累计存款利息收入、理财产品收益及手续费净额 3,598.34 万元，募集资金余额为 102,622.87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为 78,675.12 万元、理财产品及收益账户余额为 23,947.75 万元。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投项目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28,572.36 万元，募集资金累计存款利息收入、理财产品收益及手续费净额 4,085.25 万元，募集资金余额为 26,108.22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为 7,356.27 万元、理财产品及收益账户余额为 18,751.95 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制定和执行情况

为了规范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本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制定了《德展大健康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程序。凡涉及每一笔募集资金的支出均须由有关部门提出资金使用计划，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按照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和规定工作流程，逐级审核，各控制环节签字后予以支付；凡超过董事会授权范围的，报董事会审批。

本公司(包括母公司、子公司嘉林药业有限公司、天津嘉林科医有限公司、北京嘉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开设了专门的银行专户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并于 2017 年 1 月 3 日与锦州银行北京华威桥支行、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019 年 8 月 22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